

# 講道大綱

講員：洪福特傳道

講題：「立約的神與悔罪的民」

經文：尼希米記九 1至21

內容：

引言：

一、立約的神(vv.5b-15)

- a. 配得稱頌的主
- b. 獨行奇事的神

二、悖逆的民(vv.16-18)

- a. 行事狂傲：不從
- b. 硬頸心堅：不聽

三、認識神而悔罪(vv.1-5,19-21)

- a. 禁食：謙卑主前、省察自己
- b. 律法書：神的話光照我們的心

總結

- 嘗試回顧我們的人生，神在我們生命中是位怎樣的神？
- 省察自己的心，我們生活、為人是否有聖徒的見證？
- 禱告求神光照我們的內心，有沒有得罪祂的地方，願神赦免。

## 經文(和合本修訂版)

第1節 這月二十四日，以色列人聚集禁食，他們披麻蒙灰。

第2節 以色列的後裔與所有的外邦人分別出來，站著承認自己的罪和祖先的罪孽。

第3節 那日的四分之一，他們站在自己的地方念耶和華—他們神的律法書，又在那日的四分之一認罪，敬拜耶和華—他們的神。

第4節 耶書亞、巴尼、甲篋、示巴尼、布尼、示利比、巴尼、基拿尼站在利未人的臺階上，大聲哀求耶和華—他們的神。

- 第5節 利未人耶書亞、甲篋、巴尼、哈沙尼、示利比、荷第雅、示巴尼、毗他希雅說：「起來，稱頌耶和華—你們的神，永世無盡：『你榮耀之名是應當稱頌的，超乎一切稱頌和讚美。
- 第6節 「『你，惟獨你是耶和華！你造了天和天上的天，以及天上的萬象，地和地上的萬物，海和海中所有的；一切的生命全都是你賞賜的。天軍都敬拜你。
- 第7節 你是耶和華神，曾揀選亞伯蘭，領他出迦勒底的吾珥，給他改名叫亞伯拉罕。
- 第8節 你發現他在你面前心裏忠誠，就與他立約，要把迦南人、赫人、亞摩利人、比利洗人、耶布斯人、革迦撒人之地賜給他的後裔，並且你也實現了你的話，因為你是公義的。
- 第9節 「『你曾看見我們祖先在埃及所受的困苦，垂聽他們在紅海邊的哀求，
- 第10節 施行神蹟奇事在法老和他所有臣僕，以及他國中眾百姓身上，因為你知道他們向我們祖先行事狂傲。你也得了名聲，正如今日一樣。
- 第11節 你在我們祖先面前把海分開，使他們走過海中乾地，將追趕他們的人拋在深海，如石頭拋在大水中。
- 第12節 白晝你用雲柱引導他們，黑夜你用火柱照亮他們當行的路。
- 第13節 你降臨在西奈山，從天上與他們說話，賜給他們正直的典章、真實的律法、美好的律例與誡命，
- 第14節 又使他們知道你的聖安息日，並藉你僕人摩西傳給他們誡命、律例、律法。
- 第15節 你從天上賜下糧食給他們充飢，使水從磐石流出給他們解渴。你吩咐他們進去，得你起誓應許要賜給他們的地。
- 第16節 「『但我們的祖先行事狂傲，硬著頸項不聽從你的誡命。
- 第17節 他們不肯順從，也不記念你在他們中間所行的奇事，竟硬著頸項，居心悖逆，自立領袖，要回埃及他們為奴之地。但你是樂意饒恕人，有恩惠，有憐憫，不輕易發怒，有豐盛慈愛的神，並沒有丟棄他們。
- 第18節 他們雖然為自己鑄了一頭牛犢，說，這就是領你出埃及的神明，因而犯了褻瀆的大罪
- 第19節 你還是有豐富的憐憫，不把他們丟棄在曠野。白晝，雲柱不離開他們，仍引導他們行路；黑夜，火柱仍照亮他們當行的路。
- 第20節 你賜下你良善的靈教導他們，沒有收回嗎哪不給他們吃，仍賜水給他們解渴。
- 第21節 在曠野四十年，你養育他們，他們一無所缺，衣服沒有穿破，腳也沒有腫。